

feel
小说

北京夜未央

阿美 著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北京夜未央

阿 美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北京夜未央/阿美著. - 北京: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, 2002.6

ISBN 7-5004-3408-1

I. 北… II. 阿… III. 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32521 号

责任编辑 李炳青

责任校对 张 逊

封面设计 杨铮设计工作室

技术编辑 郑以京

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

邮 编 100720

电 话 010-84029453

传 真 010-64030272

网 址 <http://www.cass.net.cn>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三河市文阁印刷厂

装 订 启军装订厂

版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 8.125

字 数 134 千字

印 数 1-22000 册

定 价 15.00 元

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,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阿美

1970 年生于山东。

1993 年毕业于北京邮电学院，现居北京。

2000 年春踏入文坛，

迅速引起了人们的关注。

2001 年在《芙蓉》杂志一口气发表了

《我的春天》、《惟有阳光是免费的》、

《爱情是怎么死的》三篇小说。

我无法让等待埋葬春水的蓝色

我无法不迷恋蓝色

在春天敲响门扉的时候

我无法走进镜子的最深处

我无法窥破春天以及夜晚的秘密

雪和花朵究竟是什么关系

我无法掌握内心的武器库

无法理解你的善良我的正直

我无法捉到一只春天的狐狸

让它为即将凋谢的花朵殉葬

春天就要来了，北京夜未央

我就像一条丧家犬，逃亡在夜的黑水上

恐惧被春天的盐完全淹没



目 录

我的春天	(1)
谁能拯救谁的无聊	(47)
还是学学英语吧	(58)
一个人度日如年	(106)
爱情到底什么时候死	(139)
李爱和海丽的故事	(200)
惟有阳光是免费的	(210)



我的春天

—

现在就是春天的鼎盛时期。阳光已经那么暖，令人浑身燥热。我走在街上，看到众多春装的少女，杨树的叶子是银绿色的，桃花娇艳欲滴，到处是因为穿得过多而冒汗的人群，城市像一口烧开的锅。

今天是星期天，下午我去看了一场电影，看电影是我工作中惟一的幸福。我很怕身边的许大卫看见我“妇人之仁”的眼泪，赶紧擦掉。

我给魏敏芝准备了一件礼物，可惜没有机会送给她了。本来我以为今天会安排采访，结果张艺谋带着他们在台上“秀”了一会儿就坐上车走了，我不可能死乞白赖地追上去，像某些很敬业的同行一样。我本来想再和她聊会儿天，然后把这个可爱的小娃娃送给她，在我采访过的女演员中，她给我的印象是最好的，如果说她是



一个演员的话。应该还认识我吧？无辜的红脸蛋小姑娘。没有这样的机会就算了。

我和王可、许大卫一起走出电影院。王可，请我吃冰棍儿吧。王可憨笑着把大书包往后一抡说，行，你吃什么？我说吃最便宜的红豆沙。许大卫说，看你上有老下有小的，我就不吃了。王可这次倒反应很快：别自做多情了，本来就没有你的份儿。

我指着许大卫说，分明是陷我于不义嘛。大卫一边对付他铃声大作的手机一边笑说，怎么会呢？能请你吃冰棍儿，王可感到很荣幸。

王可邀请我和他一起坐地铁走，我说不坐，我不回家。许大卫说，那你去哪儿？我随使用手一指说那边。大卫又笑了：冰棍儿白请了吧？人家有约会。

他们走了，我举着一支红豆沙茫然四顾，不知道该去哪儿，盼着手机或呼机会响。我慢慢走到马路上，在嘈杂的市声中拿出电话开始打，李芹家没人接，手机不在服务区，不知道疯到哪儿去了。

我在原地转了一个圈，拦了辆车去电话局，然而等我赶到那儿，电话局已经关门了。我忘了今天是星期天，电话局提前下班，想到明天还得跑一趟来交该死的电话费，我在心里骂了一句，百无聊赖地把手揣在兜里慢慢往前走，手心开始出汗的时候，我发现自己走到了



百盛购物中心的门口。忽然就觉得饿了，而且迫切想吃辣的东西，于是直接坐电梯到了六层各种小吃会集的地方，在嘈杂的人声和各种味道混合的空气中，毫不犹豫地要了一大堆麻辣烫。

端着盘子找座位的时候，发现有很多和我一样一个人在吃东西的女孩，她们为什么也没人陪呢？

女孩子们比冬天的时候漂亮多了，她们穿上了鲜亮轻薄的衣服，露出了脖子、腿、以及腰部的曲线，脸色也明亮了很多。我很后悔今天还穿着深色的衣服，黑色厚重的长裙使我显得特别沮丧和黯淡。赶紧回家吧，这个样子也别见什么人了。麻辣烫根本不像我想象得那么过瘾，“烫”还可以，但一点都不“辣”，更跟“麻”没有什么关系，我草草收场，离开了这个温暖得有些齁齁的大食堂。

从肮脏的中巴上下来，要经过一个由下岗职工组成的热闹市场。正是黄昏，小摊贩们的黄金时间，菠萝、橘子在平板车上闪闪发亮，小镜子、发卡等也在地摊上闪闪发亮。这种热闹的气氛感染了我，我停在了一个插满鲜花的红塑料桶前面，卖花的中年汉子神采奕奕地向我推荐着他的鲜花，像跟大款推荐他的女儿一样，我决定像那些活得很有劲的人学习一下。

其实我最喜欢的花仍然是玫瑰，但跟所有的女人一



样认为玫瑰应该是别人送的，姑且保留着这个自以为是的可怜幻想吧。我喜欢深红色的康乃馨，卖花人却热切地说：小姐，粉红的多好看呀，多好看呀！

不忍辜负他难得的热情，我说那就买粉红的吧。要是按李芹的思路，就会认为是粉红的不好卖才向你推荐的。“5毛钱一支，一共23支，给10块钱吧。”这么便宜实在出乎我的意料，我很想给他11块5毛，但也懒得找零钱。

捧着一大把粉红的鲜花，我好像一下子不那么沮丧和黯淡了，脚步也轻捷起来。我把大皮包斜挎在肩上，蹬蹬蹬往前走，想快点回家脱掉这条讨厌的裙子然后泡茶喝。车站候车的人很多，他们好像都在看我，我目不斜视，感觉自己像快速掠过的闪电，但是还未走出人群，包里的手机响了，我一时手忙脚乱，自以为好COOL的形象毁于一旦。

陈沙沙懒洋洋地说他在黄亭子五十号酒吧等我。我说马上过去，但还是先回了家把花插好，并换了小麦色的两件套和军绿裤子。

别以为叫沙沙就是个姑娘，他都30多岁了，胡子拉茬的，拍过一部历经磨难的电影，被好事者称作“第六代”。

两年前的春天认识了陈沙沙，那是我毕业后参加工



作的第一个年头，采访时被他的夸夸其谈吸引住了，虽然我也有 1.68 米，但他的个头儿仍然使我需仰视才见，当时我的眼光一定很专注吧？三个礼拜后他从外景地回来忽然打来电话，让我去他家玩，他那人虽然狂妄，但是和人没有距离感，即使不熟，也会用自己的意志任意控制别人，在反抗这种控制的过程中，我也好像马上跟他熟稔起来，于是胡乱开着玩笑。

我们做了饭，还喝了酒，他忽然抱住了我，说他好累，我吃惊地挣脱开来，虽然我知道男女之间难免会发生些什么，但没想到会有这么快。也许是出于好奇或者别的原因，我糊里糊涂、半推半就地和他接吻了。他很冲动，但我没什么感觉，我自作聪明地问他，你会对我好几天呢？他说你说几天就几天，你说永远就永远好了。

我冷笑，啊，那真是纯情的冷笑，如果是现在我怎么可能问这样煞风景的问题呢？

我坚持不和他做爱，夺门而去。但第二天我失魂落魄，晚上我对着镜子发呆的时候，他终于打来电话，听他轻描淡写的口气，我最终证实了这只是一次即兴发挥，但我不能表露我的失望。

之后的一个星期我还是缓不过来，不停地想着这件事，感觉极度受伤。那时我毕竟年幼无知，对类似的



戏没有准备。第七天我终于忍不住给他打电话，他好像什么也没发生一样跟我瞎侃，我郁闷地挂了电话，过了一会儿，他似乎有些不忍，又打过来说要不一起吃饭？我嘴硬道我吃过了。

继续难过了一阵子，我渐渐忘了这件事。夏天来了，有一天他又出现在电话里，虚弱地说他病了，一个人连饭都吃不上，要求我去看他，我犹豫了一会儿，还是买了菜去给他做饭。

后来就是这样，在生病、没钱、郁闷的时候他会找我，也许我这个人天生就有着宽厚的母性吧，总不忍拒绝别人的要求。我们就这样成了所谓的朋友，当我谴责他的时候，他就会耍赖说，你是我老婆嘛，或者咱俩结婚吧等等。我总是用“呸！想得美”来回敬他。

我没爱上他，也没把他的话当真。帮助他是自然而然的事。他虽然有那么大的个子，却时时流露出孩子气的一面，这一点尤其让我不忍。

黄亭子五十号是一个光线暗淡的地方，砖铺的地好像总是很潮湿，这个点儿里面没有什么人，空荡荡地回响着罗大佑的歌。陈沙沙伸着两条长腿，坐在靠窗的一张桌子前看报纸，我朝他笑了笑，而他从来没有那种寒暄式的笑容。他打量了我一眼，说，漂亮了。他就是这样，不管多久没见面，都不会制造久别重逢的气氛。



直接就谈他的电影。他的新片拍了一半，投资公司出了问题，老板席卷了所有的钱跑到国外去了，剧组只好搁浅。他痛苦地点上一根烟，用电影人那种特有的夸张说，这部片子对我太重要了，绝对是一个牛 B 的电影，拍出来大家全会傻掉。

最后他又说了那句老话：帮帮我吧。

我能帮他什么呢？我能做的就是报纸上告诉大家他的困境，然后期待会有人动心给他出钱，这没问题，我会写出一个年轻导演的痛苦，以及这部片子是多么不同凡响。但是谁知道有没有用呢？

他的意思是在各个重要的报纸上都讲一讲，“你肯定和记者都熟。”我说没问题，但最好出点儿钱吧，否则谁愿意发通稿呢？一点人民币加上一点我的小面子吧。

曾经发誓不在男人面前抽烟，我克制了很久，还是忍不住从他的烟盒里抽出一支红塔山点上，酒吧里的人多了起来，他们装模做样地喝着酒谈论艺术什么的，不知什么时候音乐换成了熊天平的《火柴天堂》。他忽然干笑了一声，说，还有一件好笑的事，我快要当爹了。

我一时没有反应过来，这太突然了，在我的印象里，他是不愿意和一个女孩生活 5 天以上的，他从来也没说过他有女朋友。我说你当谁的爹？



一个从澳洲回来的女孩，她非要生，朋友们也劝我，该尝尝当爹的滋味了，对创作有好处……我他妈痛苦啊。

我继续随着音乐的节奏轻轻摇晃着身体，竭力装出无所谓的样子，事实上我的心里也不难过，但我忽然很想哭，我有什么理由哭呢？我说你丫结婚了吗？

咱们就在这儿吃饭吧？我点点头。他招呼侍应生做两个咖喱饭。

结不了婚，她有丈夫，是个60多岁的澳洲老头，肯定不会同意离婚的。

那只好等他死喽。哎，那孩子是你的吗？

应该是我的。他狠狠地抽着烟说。是你的就好了。想了想，我又说，不过这也太荒唐了，那孩子生下来算什么呀，连户口都没有。

这还是小事，最严重的是我怎么跟我爹交待？他一直在筹划我的高朋满座的婚礼，等我回家让他再辉煌一把，我他妈怎么跟他说呀？

他爹是东北的一个县太爷，这我知道。

他又用那种孩子一样无辜的眼神看着我：安慰我一下吧，阿美，我十几年没掉过眼泪，就为这事儿哭了。

你自找的。我转过脸，看着一对隔着烛光含情对视的男女。面前有满满一盘咖喱饭，我勉强吃了几口，感

到难以下咽，他说怎么不吃了，我说我在减肥，他把我的盘子拿过去，继续吃。

喂，我有爱滋病啊！他猛吃了一大口：我不怕。

我拼命想我为什么要帮他？真想大喊一声你找别人吧，我不管了！可这样不是太露骨了吗？好像我多么吃醋。

继续谈他的电影。

我还是想不通，我为什么要帮他，为什么要听从他的摆布。

那是一间冰窟一样的酒吧，我的双手冰凉，只有不停地搓着两只手，极力做出微笑状。

一直以为他是个骄傲的、难以驯服的男人，他的心中只有电影，女人对他来说不算什么，可能这样的人正是最脆弱的，一个孩子就把他搞掂了。

那个女的真了不起，我说，但你怎么找了个档次这么低的？你不是不喜欢没文化的吗？她是不是特别漂亮？

他好像不愿回答这样的问题，勉强说了句“一般”。

我说这儿太冷了，我要回家了。

夜已经黑了。出租车亮着红灯，一辆一辆地开往未知的方向，我上了车，觉得脆弱和悲伤，汽车穿过迷茫



的夜色，到处都是温暖的灯火，马路边树影婆娑，散发着清香。车里在放周华健的歌，从来未发现，他那些有口无心的歌原来也伤感透顶。风从车窗外迎面吹进来。

不知不觉我流下了眼泪，掏出纸巾使劲儿塞住鼻子，怕司机发现我哭了，又希望他知道我哭了。为什么没有人安慰我？我希望有人把我抱在怀里，拍拍我的背。

快点到家吧，我要扑在床上大哭一场。但等我扑在床上的时候，已经没有眼泪了。我不顾一切地想给徐小烈打个电话，但是他不在家。

我坐在床上发呆。

不知过了多久，我睡着了，梦见陈沙沙问我：你不爱我，也没指望我娶你，你难过什么？有病！

是的，我有病，因为我一直对你那么好，因为我是女的，我虚荣。

二

长久以来，在我的心目中，徐小烈都是一个不灭的夜晚。不管怎么样，我都无法控制那盲目燃烧的感情。现在我相信爱他是我自己的需要，不是他伤害了我，而是我自己伤害了自己。



在4年当中，我想过一万次要摆脱他的阴影，为了自己的安全，要离开自私、冷酷的疯子。因为我付出的全部都指向了虚无。

当他孤独、脆弱无依的时候，他需要我的崇拜和纵容，我容忍他所有的傲慢、狂躁、愤怒、极端自我、喜怒无常。

直到第四年，我的心完全碎了，彻底绝望了：如果一个男人不爱你，你对他好也没有用，不好也没有用。他有时会作出有良心的样子向我忏悔，但我相信，他在宿醉中说“你从我这儿什么也得不到”的时候是最真实的。

现在距我们最后一次见面有六个月了，最后一次打电话也有四个月。在这段时间里，一种从未有过的仇恨慢慢滋生出来。不知道为什么，以前不管他怎样恶劣地对我，我从来没有恨过他，因为我心中充满柔情和爱怜。当我慢慢远离他的时候，心中升起了仇恨，我不知道这是为什么，如果有一天，所有的爱都变成恨，那将是多么可怕的事情。

第二天醒来之后我恢复了平静。拉开窗帘，阳光照在了我的蓝花被子上。我打开收音机，在流行歌曲排行榜中洗澡，洗我荒芜、麻木的身体。后来我跪坐在床上开始抽烟，看牛奶一样的阳光里正在生长的树，它们如



此生机勃勃，现在是春天，黄金时代，我也拥有春天吧？该做什么才能不辜负这美好的春光呢？

也许是烟使我感到晕眩和无力。看别的女人抽烟喝酒总觉得粗俗，我一般只有一个人的时候才会抽烟，其实我感觉不到烟的真正妙处，甚至不知道红塔山和中南海有什么区别，但一根烟有时候会产生温暖或让你觉得有所依傍。我说不清楚。

没有什么可做的。好像我的身体里有一种惯性，驱使我继续帮助陈沙沙，我在电脑里写有关他的新闻稿，给王可和许大卫等打电话，让他们也发同样的稿子。

时间就这样慢慢地过去了，无聊的春光，是的，我没有别的方式来度过时间，如此而已。有时候，我觉得即将来临的时间仿佛是一把残酷的刀子，我害怕它的来临。春天是刀子，夏天也是刀子，而我就是羔羊。

后来我很庆幸那天没有找到徐小烈，我要完全离开他，不再和他有任何关系。不过现在，至少我们还是债权人和债务人的关系，我很想知道，他什么时候会把钱还给我。那时候就真的两清了。

回想一下，在我们漫长的交往中，确实有过非常美好的时刻。去年深秋的夜晚，我们在楼下分别，他忽然紧紧抱住了我，亲吻我，从未有过的深情。我的心中充满温柔和感动，眼泪几乎要夺眶而出，这美好而伤感的